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簽稿會核單

|      |  |      |      |
|------|--|------|------|
| 案情摘要 | 檢送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紀錄如附件，請核示。  |      |      |
| 主辦單位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 總收文號 |      |
| 受會單位 | 會核意見及簽章  | 收會時間 | 會畢時間 |
| 教務處  | <br>0130/1240   |      |      |
| 學務處  | <br>0203/0825 |      |      |
| 輔導室  | <br>0203/0965 |      |      |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簽稿會核單

|      |   |      |    |          |
|------|---|------|----|----------|
| 案情摘要 | 檢送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紀錄如附件，請核示。   |      |    |          |
| 主辦單位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 總收文號 |    |          |
| 受會單位 | 會核意見及簽章   | 收時   | 會間 | 會時<br>畢間 |
| 補校   |    |      |    |          |
| 人事室  |  |      |    | 訂        |
| 會計室  |  |      |    | 線        |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簽稿會核單

|             |   |      |      |
|-------------|---|------|------|
| 案情摘要        | 檢送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紀錄如附件，請核示。   |      |      |
| 主辦單位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 總收文號 |      |
| 受會單位        | 會核意見及簽章   | 收會時間 | 會畢時間 |
| 教師會<br>(後會) | <br>0207<br>1300 |      |      |
| 家長會<br>(後會) | 鍾存立啟<br>0213/1542   |      |      |
| 合作社<br>(後會) | <br>0207/1000  |      |      |

表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簽 於總務處

109年1月22日

主旨：檢送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紀錄如附件，請核  
示。

說明：

- 一、請各處室確認內容後簽章(並簽日期及時間共8碼)於後附  
簽稿會核單。
- 二、陳閱後存查。

擬辦：奉核後上網公告並置於萬中雲端W碟。

敬陳 校長

---

會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輔導室、補校、人事室、會計室、教師會、家長會、合作

承辦單位 電話：02-23394567轉135審核

決行

---

又襄譚秋梅

0122/1343

教師兼黃偉鵬

0127/080

如承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洪志成

0204/1200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敦品樓 5 樓國際會議廳

主席：洪校長志成

紀錄：譚秋梅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詳如檔案

(一)報告校務會議決議事項。

1. 提案 1

提案單位(人)：教務處

案由：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週曆，提請審議通過。

決議：部分修正後，31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1)。

2. 提案 2

提案單位(人)：教務處

案由：本校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修正後，提請審議通過。

決議：31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2)。

3. 提案 3

提案單位(人)：教務處

案由：本校校園教育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提請審議通過。

決議：3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3)。

4. 提案 4

提案單位(人)：教務處

案由：本校成績評審小組設置要點，提請審議通過。

決議：3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4)。

5. 提案 5

提案單位(人)：學務處

案由：本校「導師遴聘實施要點」及其相關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通過。

決議：31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5)。

6. 提案 6

提案單位(人)：總務處

案由：本校停車場管理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通過。

決議：部分修正後，31 票通過，0 票不通過(如附件 6)。

(二) 這學期特別忙碌，感謝同仁們的辛苦，承辦舞蹈比賽、艦舢學園日及角力比賽圓滿落幕。學校或老師得獎無數，感謝負責編寫的同仁，

更感謝實際在教學現場創造亮點的老師們，沒有豐碩的教學成果也寫不出得獎作品。學生們參加多項比賽也都能得獎，感謝所有指導老師。

(三)外界大多對本校十分肯定，尤其最近志工在群組讚揚學生越來越有禮貌，這種宣傳效果絕對遠大於我們自己說，只是我們必須持續努力，讓外界更多人對於萬中的”好”有感，如最近成立的”我愛萬中”紛絲專頁，所 PO 的照片或影片都相當有質感，請廣為宣傳，讓更多人知道。

(四)鼓勵同仁們多多運動，請教師會大力推廣，可先成立教師羽球社，再行銷其他運動，以促進同仁們身心健康、生活快樂。

## 二、各處室報告:

### (一)教務處:詳如簡報檔

1.衷心的感謝，萬中因您更美好：

(1)感謝陳永慶主任、鄭美玲師、陳郁汶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 108 年度國語文競賽】。

羅喬憶師、王美玲主任、陳彩芬師、蔡孟宜師、陳玫含師、陳盈如師、許瑞恬師、胡雅雯師、曾宜華師、郭瑋淋師指導學生參加【108 學年度臺北市閱讀知識王競】榮獲佳績。

李姿伶老師 指導學生參加【108 學年度臺北市國中家政競賽】。

(2)感謝第一學期學藝社團指導教師：

閱讀達人社—郭瑋淋師、資訊社—鄭卉榆師

(3)感謝抽離班課後輔導教師：

七年級-林平師、徐俊富師、詹佳蓉師

八年級-紀閔中師、黃郁雯師、蕭淑娟師、張嫻嫻師

九年級-藍淑珠師、蔡翰濬師、陳建華師、陳志雄師、陳盈如師、林昭安師、許瑞恬師、王義文師

(4)感謝補救教學方案課後扶助班教師：

七年級-陳宣竹師、康力心師、徐俊富師、洪健哲組長

八年級-蕭漢寧師、康力心師

(5)感謝教學輔導教師：

藍淑珠師、張嫻嫻師、黃偉鵬主任、游舒閔組長、陳台瓊師、黃宜霞師、陳盈如師、陳姿伶師、陳宇楠師

(6)感謝實習輔導教師：蔡翰濬師

(7)感謝導師的辛苦、感謝專任老師協助。

## 2.聯絡事項：

(1)寒假學藝活動如下，感謝同仁協助。

九年級：升學輔導講座 7 場次

(2)109/2/03-2/07 九年級寒假輔導，開設 16 班，感謝同仁協助。

(3)109/2/11 (星期二)開學、註冊，上午第四節正式上課。

(4)109/2/18-19 (星期二、星期三)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

(5)109/2/10 中午 12:10 領域召集人會議暨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會議。

109/2/10 下午 14:00 各學習領域會議。

(6)第二學期學校日「教學計畫」請於 109 年 2 月 14 日 (星期五)以前以電子檔或 e-mail 至 wh10@tp.edu.tw 繳交。

## (二)學務處：

1.謝全校教職同仁本學期對學務處的支持與協助。

2.學務處謹訂於 1/21(星期五)安排環境教育暨 CPR 研習，敬請教職同仁踴躍參加。

(1)08:30-10:30 於五樓國際會議廳進行環境教育研習。

(2)10:30-12:30 於五樓國際會議廳進行「CPR 暨 AED」研習。

3.敬祝全體同仁新春如意、假期愉快!

## (三)輔導室：詳如簡報檔

1.感謝全校教職同仁本學期對輔導工作的協助與支持。

2.1 月 21 日~1 月 22 日辦理寒假職業輔導研習營，本次將由輔導室夥伴協助帶隊事宜，感謝導師協助推薦名單。

3.依北市教軍字第 1093007749 號函示，請老師們協助於寒假期間持續關懷學生並落實通報機制，感謝同仁們大力協助。

## (四)補校：詳如簡報檔

1.至 12 月 25 日止，補校師生捐款教育儲蓄戶，總計 57,762 元:平時捐

款 29,200 元、歲末感恩捐款 25,600 元+跳蚤市場 2,962 元，計 28,562 元。

#### (五)人事室

1. 擬申請 110 年度退休之同仁，請於 109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前至人事室登記，俾憑填報教育局。
2. 擬申請 109 年市內調校、介聘他縣市服務之同仁，請於 109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前至人事室登記，俾利統計人數提供教評會參考。
3.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重申，有關公務人員及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應確實依公務員服務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避免違法兼職，致生懲處之情事。
4.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略以，農曆春節將屆，請督促所屬拒受商民餽贈或邀宴，並於機關學校辦理尾牙、春酒等聯誼性活動時，應確實遵照「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辦理，以維護市府優良公務文化。
5. 臺北市政府為維護政府形象及貫徹政府杜絕酒駕之決心，及配合行政院修正「公務人員酒後駕車相關行政責任建議處理原則」檢討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並自即日生效，其中「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含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者」，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核予申誡二次之處分。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

| 飲用酒類或其他類似物後駕車之懲處標準   | 違規情節  | 處分   |
|--|---|--|
|  | 經檢測吐氣所含酒精濃度<br>達每公升 0.01 毫克以上，未達 0.15 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未達 0.03%者 | 記過一次   |
|  |   | 肇事，記一大過  |
|  |   |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未符合者，移付懲戒。 |
|  | 達每公升 0.15 毫克以上，未達 0.25 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 0.03%以上，未達 0.05%者      | 記過二次   |
|  |   | 肇事，記一大過  |
|  |   |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未符合者，移付懲戒。 |
|  | 達每公升 0.25 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 0.05%以上者                          | 移付懲戒   |
|  |   |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           |
|  | 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者   | 移付懲戒   |
|  | 五年內有第二次以上之酒駕(含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累犯違規                             | 應依違規情節，予以記一大過以上處分或移付懲戒。  |
| 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含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  | 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核予申誡二次。                               |  |
| 本府職工(含技工、工友及駕駛)、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有案內所定違規情節者，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依勞動基準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相關規定，終止勞動契約，或解(聘)僱；違規情節未涉及終止勞動契約者，由各機關學校參酌本懲處標準辦理。                      |   |  |
| 本府教育人員有案內所定違規情節者，如行為違反相關法令，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1 項第 13 款或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13 款之規定，或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應予以免職、解聘、停聘或不續聘；違規情節未涉及免職、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由教育局參酌本懲處標準辦理。 |   |  |
| 上班期間(含午餐)飲酒之懲處標準   | 視情節輕重，予以申誡二次以上處分  |  |

### 三、教師會會務報告：

- (一)教師節慶祝及迎新活動。
- (二)通過**導師遴聘實施要點**。
- (三)市教師會入會及會費收費。
- (四)少子化、校舍空間規畫的問題，期待所有老師共同努力。

### 四、合作社社務報告：

- (一)感謝各位導師及理監事的協助。
- (二)祝大家新年快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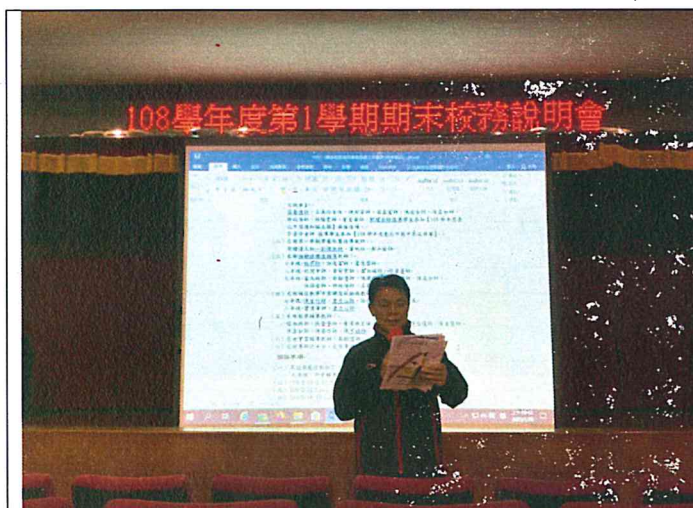
### 五、臨時動議：無。

### 六、主席結論：

本校團隊強、實力夠，已獲得6項優質學校評選通過的殊榮，實屬不易。今年繼續參加「教學卓越」優優質學校評選，已通過第一階段的評選，感謝各位同仁的辛勞，為學校的努力付出，大家一起加油。

### 七、散會：10:09。

會議照片：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108學年度

行政人員簽到表

| 職稱          | 姓名  | 簽名欄 | 職稱    | 姓名  | 簽名欄 | 職稱   | 姓名  | 簽名欄 |
|-------------|-----|-----|-------|-----|-----|------|-----|-----|
| 校長          | 洪志成 |     | 會計主任  | 陳明伶 |     | 技工   | 游松霖 |     |
| 教師兼教務主任     | 陳慧美 |     | 人事主任  | 林文榮 |     | 工友   | 楊純惠 |     |
| 代理教師兼學務主任   | 陳永慶 |     | 事務組長  | 宋振睿 |     | 工友   | 周秀怡 |     |
| 教師兼總務主任     | 黃偉鵬 |     | 出納組長  | 廖秀蓁 |     | 實習教師 |     |     |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王曉玲 |     | 文書組長  | 譚秋梅 |     | 實習教師 |     |     |
| 教師兼補校務主任    | 王美玲 |     | 幹事    | 劉智文 |     |      |     |     |
| 教師兼教學組長     | 陳靜茹 |     | 幹事    | 裴易乾 |     |      |     |     |
| 教師兼註冊組長     | 趙佳慧 |     | 幹事    | 呂亭潔 |     |      |     |     |
| 教師兼設備組長     | 鄭世婉 |     | 幹事    | 何杏雯 |     |      |     |     |
| 教師兼資訊組長     | 郭家棋 |     | 幹事    | 陳美足 |     |      |     |     |
| 代理教師兼訓育組長   | 黃郁雯 |     | 幹事    | 蘇云貞 |     |      |     |     |
| 代理教師兼主教組長   | 洪健哲 |     | 約僱幹事  | 簡瑞良 |     |      |     |     |
| 教師兼衛生組長     | 游舒閔 |     | 約僱幹事  | 陳宥町 |     |      |     |     |
| 教師兼體育組長     | 連婉珍 |     | 管理員   | 張文馨 |     |      |     |     |
| 教師兼輔導組長     | 吳書宇 |     | 約僱管理員 | 鄭朝芳 |     |      |     |     |
| 教師兼資料組長     | 許皓雲 |     | 書記    | 蔡承恩 |     |      |     |     |
| 教師兼寺教組長     | 吳孟儒 |     | 護理師   | 梁儷菁 |     |      |     |     |
| 女師兼補校務組長    | 章瀚陽 |     | 護理師   | 張珊珊 |     |      |     |     |
| 代理教師兼補文訓導組長 | 陳庭軒 |     | 會計佐理員 | 劉益秀 |     |      |     |     |
| 專任運動女       | 呂易哲 |     | 人事助理員 | 黃才峰 |     |      |     |     |
|             |     |     | 約聘社工師 | 張頌琦 |     |      |     |     |
|             |     |     | 約僱人員  | 陳威宏 |     |      |     |     |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108學年度  
專任教師簽到表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姓名     | 簽名 |
|-----|----|-----|----|-------|----|--------|----|
| 國文  |    | 自然  |    | 健康與體育 |    | 綜合活動   |    |
| 蔡孟宜 |    | 劉志強 |    | 郭瑋淋   |    | 曾宜華    |    |
| 曹杏一 |    | 柳之力 |    | 陳合如   |    | 邱慧娟    |    |
| 施淑儀 |    | 蔡雅玲 |    |       |    | 朱喜鳳    |    |
| 鄭美玲 |    | 張嫻嫻 |    |       |    | 特殊教育   |    |
| 陳政含 |    | 林永章 |    |       |    | 陳台瓊    |    |
| 黃昱綺 |    | 許麗雲 |    |       |    | 陳姿伶    |    |
| 蕭漢寧 |    | 黃渝茹 |    | 藝術與人文 |    | 詹琇晴    |    |
|     |    | 科技  |    | 陳怡君   |    | 劉寶城    |    |
| 英語  |    | 塗於文 |    | 羅吟芬   |    | 林紆甄    |    |
| 劉秀惠 |    | 蔡啟田 |    | 陳又綾   |    | 黃盈翠    |    |
| 黃崇葳 |    | 鄭卉榆 |    | 陳美君   |    | 譚玉鈴    |    |
| 吳德彥 |    |     |    |       |    | 王文政    |    |
| 詹佳蓉 |    | 社會  |    |       |    | 葉建昭    |    |
|     |    | 吳世川 |    |       |    | 專任輔導教師 |    |
| 數學  |    | 陳盈如 |    | 綜合活動  |    | 林恰好    |    |
| 陳玉燕 |    | 陳幸均 |    | 陳弘帳   |    | 蘇世萱    |    |
| 徐俊富 |    |     |    | 謝昌豪   |    | 中輟支援教師 |    |
| 黃弘毅 |    |     |    | 洪文萍   |    | 陳宜靜    |    |
|     |    |     |    |       |    | 洪志忠    |    |

